



## 快捷导航

[院系新闻](#)[通知公告](#)[图片新闻](#)[教务动态](#)[学生动态](#)[科研动态](#)[国际交流](#)

## 湖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刘哲一行赴法学院、湖北水事研究中心调研

发布者：法学院 发布时间：2021-10-10 浏览次数：620

(通讯员 蔡婷婷) 2021年10月9日下午，湖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环境规划研究所所长刘哲、湖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环境法规与标准研究所(生态环境损害司法鉴定中心)主任张强、湖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宋蕾教授、湖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工程师王玥受邀赴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湖北水事研究中心调研。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院长、湖北水事研究中心主任邱秋教授，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副院长嵇雷副教授、湖北水事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王腾副教授、湖北水事研究中心副主任罗文君副教授、湖北水事研究中心研究员黄新华博士参会。

会上，邱秋院长对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一行表示热烈欢迎和由衷的感谢！她介绍本次研讨会主题——院校合作共建法律硕士研究生工作站事宜、汇报当前我院研究生硕士点建设情况。

刘哲所长对我院在研究生硕士学位授予点的建设工作中取得的巨大突破表示了热烈祝贺，同时表示很荣幸与我院开展研究生教育培养的合作，愿与学院一起打造特色鲜明、基础扎实、实力强劲的硕士研究生工作站。他指出：第一，科学研究、双向培养是双方交流合作的基础；第二，改革当前，特别是当下相对突出的法律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课程设计、培养模式等主要以法学院为主，省环科院可以在科学研究、校外实习实践等方面提供优质的师资、平台、渠道与资源，关键在于找准院校合作的结合点；第三，本着务实的工作作风以及对学生负责的态度和原则，省环科院希望能与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合作探索和推进人才转化适用、资源转化以及路径转化，促进研究生教育切实达到阶段性培养目标、取得实质性成果。

张强所长表示，合作是走向互利共赢的最佳途径，省环境科学院与我院已经开展过多项交流与合作，积累了良好的合作基础，为联合共建硕士研究生工作站提供了先导经验。

嵇雷副院长为大家详细介绍了我院法律硕士培养方案、研究生培养模式以及我院的三个特色专业方向：生态环境司法、营商环境法治、基层治理法治，同时指出双方可以开展分阶段、分层级的合作，在诸如申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重大项目等领域体现院校合作的优势。

王腾副主任介绍了新增硕士学位授予点2年的考核期，我院将迎来明年的中期验收，鉴于我院法律硕士研究生将于明年春季正式开展，当前需要加快校外导师配备和研究生工作站的建设，平台与制度的建设要先于招生工作完成。

嵇雷副院长为大家详细介绍了我院法律硕士培养方案、研究生培养模式以及我院的三个特色专业方向：生态环境司法、营商环境法治、基层治理法治，同时指出双方可以开展分阶段、分层级的合作，在诸如申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重大项目等领域体现

院校合作的优势。

最后，邱秋院长做总结陈述，她表示，衷心地感谢省生态环境科学院对我院长期以来的大力支持，对双方的合作极有信心、充满期待，本次研讨会卓有成效，形成了院校合作共建法律硕士研究生工作站的初步设计，这既是我院的荣幸，也是我院首届研究生的荣幸。我院将倾尽全力配合工作站建设需要，以务实的作风与省生态环境科学院开展长期、广泛、深入的合作，为研究生培养工作开辟出一条康庄大道。

版权所有：湖北经济学院 法学院

电话：027-81973735 电子邮箱：fxx@hbue.edu.cn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杨桥湖大道8号 邮编：430205

--- 友情链接 ---